

证券代码：835887

证券简称：正凯新材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正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志刚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6,53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山东正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进行 2019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本次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000.00 万股（含 1,000.00 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00 元，预计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人民币 5,000.00 万元）。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业务发展所需流动资金，发行对象为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跨境创投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在册股东均自愿放弃全部优先认购权，并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签署了放弃优先认购权的承诺，并承诺在本次股票发行的股权登记日前（含当日）不进行股权转让。

本次股票发行，包含业绩承诺、股份回购安排、反稀释条款等特殊条款。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53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 2019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公司已与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跨境创投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山东正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跨境创投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山东正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行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认购合同》，该认购合同在满足合同规定的成立和生效条件后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53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 2019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公司已与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跨境创投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山东正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跨境创投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山东正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行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认购合同》。

为保障认购对象相关权利，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正凯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志刚与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跨境创投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山东正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跨境创投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山东正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行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协议就业绩承诺、股份回购安排、反稀释条款等特殊条款进行了约定。此外，实际控制人沈志刚与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跨境创投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回购保证协议》，指定沈志刚为股份回购安排的连带保证人。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因股票发行备案审查的反馈要求，可以修改或删除上述补充协议中的特殊投资条款。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正凯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股东肖海军之配偶沈小玲，

系浙江正凯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沈月秀之女，并在该公司担任监事职务，肖海军回避表决；股东童明海系浙江正凯投资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童明海回避表决；股东方天兴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志刚姐姐之配偶，方天兴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本次股票发行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数变更事宜，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拟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第五条涉及的注册资本、第十七条涉及的股份总数等内容进行相应修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53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与股票发行对象签订关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合同/协议，并可根据股票发行需要，对股票认购合同/协议进行变更、补充、终止、解除；

（2）根据股票发行工作需要，准备相关材料，并向有关备案、审批部门递交、报审，办理相关备案、审批手续；

（3）股票发行事项备案；

（4）公司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5）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确定公司注册资本增加的具体金额，并办理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公司变更登记手续；

（6）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第五条、第十七条进行修改，并办理新的公司章程的公司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7）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公司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8）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相关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内。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53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与正凯纺织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预计 2020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正凯纺织有限公司销售商品，销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含税），销售价格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正凯投资有限公司与正凯纺织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沈志刚；股东肖海军、方天兴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志刚姐姐之配偶，且肖海军通过浙江正凯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正凯纺织有限公司 3.75%股份；股东汪春波系

正凯纺织有限公司总经理；股东童明海系正凯纺织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故浙江正凯投资有限公司、肖海军、方天兴、汪春波、童明海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与江苏天新纺织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预计 2020 年度，公司委托江苏天新纺织有限公司加工部分产品，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含税），委托加工价格按市场公允价格予以确定。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21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正凯投资有限公司与江苏天新纺织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沈志刚；股东肖海军、方天兴系沈志刚姐姐之配偶，且方天兴通过杭州天新纺织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江苏天新纺织有限公司 11.58%的股份；股东冯国民系江苏天新纺织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故浙江正凯投资有限公司、肖海军、方天兴、冯国民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申请不超过 15,000.00 万元融资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 2020 年度预计以银行贷款或银行综合授信等形式合计融资不超过 15,000.00 万元。为获得上述融资，企业拟以土地、房产等形式进行抵押。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最终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53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 2020 年度预计以银行贷款或银行综合授信等形式合计融资不超过 15,000.00 万元。为获得上述融资，企业拟以土地、房产等形式进行抵押。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志刚、沈志刚实际控制的浙江正凯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庄建刚或控股股东浙江正凯投资有限公司指定的第三方为上述融资资金无偿提供担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最终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正凯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股东肖海军、方天兴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志刚姐姐之配偶，且肖海军持有浙江正凯集团有限公司 3.75%股份，肖海军、方天兴回避表决；股东童明海为浙江正凯投资有限公司及浙江正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童明海回避表决；股东庄建刚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正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山东正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6 日